

扶助經濟弱勢家庭學童課後夜間照顧服務 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執行成果

(圖文/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王廷尹提供)



為協助經濟弱勢家庭之學童於課後獲得妥善照顧並延伸至夜間，教育部自 97 年 9 月起推動「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」，服務對象為經認定屬低收入、單親、失親、隔代教養等經濟弱勢家庭之國小學童，且下課後確實無人照顧，以致有影響其身心健康與發展之虞者，截至 107 年度，本計畫扶助國小弱勢家庭學童人數累計達 10 萬 5,423 名，總補助經費達新臺幣 9 億 6,850 萬餘元。

為促進兒童健康成長，使父母安心就業，教育部國教署致力於強化弱勢家庭國小學童之教育扶助，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輔導所轄國民小學於學校上課以外時間，提供以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為主之多元服務，避免家中乏人照顧之學童於課後時間在外流連，造成身心發展與安全隱憂。學校可視學生需求，與社區、家長及教師等協商後，辦理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，並儘量配合一般家長上班時間。另考量經濟弱勢家庭學童於夜間缺乏妥適照顧，爰辦理本計畫將課後照顧服務延伸至夜間 8 時，教育部國教署除補助講師及臨時人力、志工等人力經費來照顧學童外，並提供夜間膳食，讓經濟弱勢家庭學童於夜間獲得完善的照顧，維護其學習權益與身心發展。

目前全臺 22 個縣市政府皆有申請辦理本計畫，每學期受惠學校約有 288 校，基於學童因本計畫之推動在學習上獲得改善，因此教育部國教署自 107 年 2 月起擴大辦理，將每週補助天數自 3 天增加至 5 天，膳食費亦酌予增加，俾利完善對經濟弱勢家庭學童的照顧。